

共存社与湖北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

杨 志

武汉纺织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北 武汉
Email: 2464827997@qq.com

收稿日期: 2020年12月20日; 录用日期: 2021年1月20日; 发布日期: 2021年1月28日

摘 要

共存社是鄂东第一个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 共存社及其前身互助社、利群书社推动了湖北地区反帝反封建运动的发展。共存社积极参与并领导湖北地区的五四爱国运动, 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 努力筹建进步团体进行革命实践, 培养了一批具有高度共产主义信仰的优秀干部人才, 扩大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的影响力。中国共产党成立后, 大部分共存社成员加入中国共产党, 成为中国共产党的重要骨干力量。

关键词

共存社, 中国共产党, 马克思主义

The Establish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oexistence Society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n Hubei Province

Zhi Yang

School of Marxism, Wuhan Textile University, Wuhan Hubei
Email: 2464827997@qq.com

Received: Dec. 20th, 2020; accepted: Jan. 20th, 2021; published: Jan. 28th, 2021

Abstract

Coexistence Society was the first revolutionary organization with the nature of communism in eastern Hubei province. Coexistence Society and its predecessor Mutual Aid Society and Liqun

Book Society promoted the development of anti-imperialism and anti-feudalism movement in Hubei province. Coexistence Society actively participated in and led the May Fourth Patriotic Movement in Hubei province, actively propagated Marxism, worked hard to establish progressive organizations for revolutionary practice, trained a number of excellent cadres and talents with high communist beliefs, and expanded the influence of Marxism in Hubei province. After the founding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PC), most members of the Coexistence Society joined the CPC and became an important backbone of the CPC.

Keywords

Coexistence Society,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Marxism

Copyright © 2021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共存社的发展历史从成立进步团体互助社开始算起, 历经互助社时期、利群书社时期和共存社时期, 到最后并入中国共产党。共存社社员在长期斗争中努力学习钻研各种新思想新文化, 主动向马克思主义靠拢, 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思想, 进行革命实践, 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成立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2. 共存社的发展形成过程及性质演变过程

1917年互助社成立, 互助社成员积极研究宣传新文化, 最终选择了马克思主义作为信仰。为了更好的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 他们成立了利群书社出售进步书刊。在对马克思主义的进行深入研究之后, 他们创立了共存社, 完成了从民主主义者向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中国共产党成立后, 共存社成员陆续加入, 共存社停止活动, 事实上并入中国共产党。

2.1. 互助社时期

1911年辛亥革命没有完成中国的民族民主革命, 革命果实被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北洋军阀窃取, 中国仍然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1915年, 中国先进知识分子开始发起新文化运动, 举起民主科学的大旗积极探索救国良方。在新文化运动的思潮影响之下, 一大批先进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发表积极文章, 组建进步社团, 探索救国救民之路。受此热潮影响, 1917年10月8日, 由恽代英、黄负生等人发起成立湖北武汉互助社, 林育南、李书渠、廖焕星、刘仁静等人陆续加入。受其影响, 武汉地区相继成立了许多小进步团体。如林育南、魏以新等组织了新声社, 刘仁静、鲁斌等组织了辅仁社等。互助社成员大都同时参加了几个社团, 还出版了《新声》、《向上》、《教育旬刊》、《教育改造》、《共进》、和《新学生》等刊物, 鼓吹革命运动, 宣传先进思想。1918年6月, 为实现自觉觉人目标, 互助社成立了启智图书馆, 后又成立书报代售部, 许多青年学生来到这里借阅宣传新思想的刊物, 在湖北地区传播新思想。1919年, 五四运动爆发, 北京的消息传到武汉, 互助社成员立即成立学联积极响应北京, 组织武汉进步青年举行罢课抗议活动, 同学们团结一致, 最终迫使湖北军阀王占元释放被逮捕的学生。互助社在湖北地区传播了革命思想, 培养了具有新思想的新青年, 领导了湖北地区的五四爱国运动, 推动了湖北地区反帝反封建运动的发展。

共存社从武汉地区最早的进步社团发展为鄂东第一个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其性质演变既与当时其他地区的中国共产党组织的演变有相似之处，也受湖北地区社会环境影响，有其特殊之处。从共存社各阶段宗旨、组织方式和行为出发，探究共存社的性质演变过程，对理解它在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发展中的历史作用有较大帮助。互助社是先进知识分子追求上进、探索救国真理的学术团体。互助社是武汉地区成立最早、影响最大的进步团体。社员近 20 人，都是武汉各校的进步青年。互助社社员都非常注重个人品德修养，自我反省，经常互相鼓励，振奋精神。互助社的宗旨是“群策群力，自助助人”，制定了“不谈人过失，不失信，不恶待人，不作无益事，不浪费，不轻狂，不染恶嗜好，不骄矜”等主要戒律。对于互助社这一定名，恽代英认为所谓“新进化论”就是互助论的意思，他后来曾回忆说：“我们组织这个团体，还不过是一方督促自己学业品性上的进步，一方帮助朋友，有时亦做一点为国家的事情，那时候，我们并没有真正主义信仰”[1]。显然在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互助社的成立表现了一定的进步意义。刘一力在《恽代英与互助社》一文中指出，互助社反应了知识分子追求真理追求解放的愿望，反应了他们对国家命运的日益关心。这段描述反映出了互助社是在救亡图存大背景下，先觉醒的部分先进知识分子追求进步，积极探索救国救民真理的产物。

2.2. 利群书社时期

五四运动之后，中国早期先进知识分子为适应中国社会发展和革命的需要，掀起了一场研究、传播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运动。近代以来湖北地区虽然受洋务运动、辛亥革命和新文化运动影响，开化程度在全国名列前茅，然而总体上还是趋于保守，缺少宣传新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的新书刊，所以互助社决定创办以推销新书、介绍新思想为主要任务的利群书社，给广大进步青年提供精神食粮。1920 年 2 月，恽代英和林育南等原互助社成员正式宣告成立“利群书社”。利群书社最初成员为恽代英、林育南、沈志耀、廖焕星、郑遵芳、郑兴焕、刘世昌、魏君谟、胡竞成、李伯刚、萧鸿举和余家菊等 12 人。不久，林毓英、萧楚女、李求实、陆沉先后加入。书社成立后，实行半工半读的生活方式，除了营业时间，大部分时间用来学习。书社成立后不久为了解决资金问题和加强社会实践，于 1920 年下半年成立利群毛巾厂，毛巾厂较好地解决了书社资金问题并给了社员更多社会实践机会。书社与全国许多进步社团有来往，和李大钊、陈独秀、胡适等社会名流保持着密切联系。董必武、陈潭秋等经常来此阅读马克思主义书籍。1920 年 1 月，毛泽东率驱张(敬尧)代表赴京途经武汉，曾暂住利群书社，与恽代英相互交流创办书社的经验。利群书社和文化书社南北呼应，成为长江中游地区的马克思主义传播两个重要阵地。与此同时，利群书社成员也在进步，在思想上和实践上积极主动向马克思主义靠拢。受五四爱国运动影响，恽代英、林育南等先进的知识分子在利群书社存续期间，利用书社之便，发表、翻译马克思主义著作，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乃至全国的传播。1921 年 6 月，王占元兵变，书社因损失殆尽而停业。

利群书社是先进知识分子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学术团体。从互助社到利群书社性质变化，反映了中国先进知识分子在探索救国真理之路上选择了马克思主义作为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利群书社宗旨是集志同道合的青年学生为“利群助人，服务群众”的团体，为改造社会造就人才。利群书社成员积极售书写书借书，书社通过出售出借书刊宣传新思想。利群书社注重开展教育工作，书社成员多在新式学校工作，并在黄冈农村地区成立新式小学，在农村进行了早期的实践尝试。利群书社经销《共产党宣言》、《新青年》、《阶级斗争》等书刊，影响了一批人，许多青年就是通过利群书社的宣传接触到了马克思主义，进而成为共产主义者。曹金国、王玉贵在《恽代英在早期马克思主义传播中的重要贡献——以利群书社为中心》一文中指出，利群书社成员在利群书社期间逐步完成了从空想社会主义者到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开始赞同唯物史观和阶级斗争学说，与无政府主义划清了界限，从而找到了改造社会的正确方向。并且在以自助助人宗旨指导下，将马克思主义的影响拓展到更多地区和人群[2]。从利群书社的宗旨和实

可以看出，利群书社是当时武汉地区传播马克思主义思想的重要阵地，社员在此期间完成了从民主主义者向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并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广泛传播，从而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成立和发展做了一定准备。

2.3. 共存社时期

利群书社期间，各项事业尤其是马克思主义和新思想宣传获得了较大发展，然而书社却因为触犯到反动军阀的利益，被迫停业。与此同时，成立一个新的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已经是迫在眉睫。为了尽快成立新的革命团体，利群书社部分成员在俊新小学做准备。1921年7月15日~21日，恽代英、林育南召集受利群书社影响的23位进步青年在湖北黄冈林家大湾浚新学校召开会议，经过商议和表决成立了共存社。共存社明确提出，企求阶级斗争、劳农政治的实现。从利群书社到共存社，整个组织的性质发生了重大变化。共存社的成立标志着恽代英等人从激进的民主主义者向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共存社成立本身是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结果，同时又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的进一步传播。共存社成立后，以黄冈浚新小学为中心，积极开展革命实践和思想宣传，把马克思主义的影响拓展到农村地区。中国共产党成立的消息传过来后，1921年下半年，林育南、恽代英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林育南、恽代英的带领下，林育英、李求实、李书渠、廖焕星等原共存社成员陆续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春大部分社员加入中国共产党，共存社宣布取消，在事实上并入中国共产党。原共存社成员迅速成为中国共产党的早期领导人才和骨干力量，继续为中国革命事业做贡献，共存社为中国共产党培养了一批优秀人才，并在农村地区做了有益的实践尝试，为中国革命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

共存社是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利群书社到共存社的性质变化，反映了共存社成员从激进民主主义者向马克思主义者的转变，并将马克思主义从个人信仰转变为组织指导思想。共存社的宗旨是“以积极切实的预备，企求阶级斗争、劳农政治的实现，以达到圆满的人类共存为目的”。共存社设总务股、教育股、实业股和宣传股，各项事务采用民主集中制，李书渠任总务股委员、恽代英任教育股委员、郑遵芳任实业股委员、廖焕星任宣传股委员。无论是社员或社友，都必须填写志愿加入申请书，接到申请志愿书方可入社。李良明、徐大兵在《恽代英与共存社的成立》中指出，共存社宗旨明确，组织纪律严密，实行民主选举，注重健全人格的培养。它虽然名称未称共产党，不能称之为共产党组织，但从其宗旨和主义及组织原则等方面看，它又的确是一个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共存社的成立有力地证明，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是当时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它表明即使没有共产国际与苏俄帮助，中国迟早也是要独立建立属于中华民族自己的无产阶级性质的工人组织[3]。这段文字明确表明原利群书社成员在湖北黄冈成立的共存社属于独立建党活动，也即是说明共存社是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革命团体，属于共产党组织的部分分支。

3. 共存社推动湖北地区党组织的创立和发展

从互助社到共存社，共存社成员在湖北地区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思想，探索创建革命团体，培育影响了一批具有进步思想的青年才俊，积极开展社会实践，将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力拓展到更广地区和更多人群。

3.1. 推动马克思主义在人民群众中的传播

共存社在湖北地区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通过互助社、利群书社和共存社等组织，共存社成员努力钻研新文化新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积极推动新思想和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传播，为湖北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打下了思想基础。在反对军阀和帝国主义的斗争中，他们逐步成长，开始有意识的向马克思主义靠拢。同时通过向李大钊、毛泽东等马克思主义者学习，他们成立利群书社以研究宣传马克思

主义。利群书社成立之后，他们积极研究学习马克思主义学说，成为全国最早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社团之一。出售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新书报是利群书社经营的重点，利群书社积极出售进步书刊，其中，包括新文化运动中全国最著名的报刊《新青年》，还有当时流行的《晨报》、《星期评论》等进步刊物，书籍大部分是介绍进步思想的，比如《共产党宣言》。十月革命之后，以《新青年》和《湘江评论》为代表的一些刊物开始大量发表有关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利群书社通过出售进步书刊在武汉地区传播马克思主义，为湖北地区受众接受马克思主义做了思想准备。利群书社成员还积极写书译书，书社还出版了自己的刊物。书社的写书译书活动产生了积极影响，比如恽代英翻译出版的《阶级斗争》部分章节，后来对毛泽东等共产党员产生了深远影响，坚定了他们的共产主义信仰，从这个层面来说，无疑加强了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力量。除了出售书刊和写书以外，利群书社同时积极鼓励相互借书，以争取最大化发挥进步书刊的作用，实现开启民智的愿望。共存社开展的思想宣传活动，无疑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尤其是武汉地区的传播。

3.2. 培养一批具有坚定信仰的高素质人才

从互助社到共存社，林育南、恽代英、李求实等人逐步向马克思主义靠拢。共存社成员在湖北地区成立进步团体，进行革命实践，为中国共产党和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做了组织上的准备，为中国共产党和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培养了一批具有坚定信仰的高素质知识分子，做了丰富的人才储备。共存社成员大部分都是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进步知识分子，他们注重提升自身修养，秉持互助助人原则，努力学习新思想武装自己的大脑，积极探索救国救民之真理。早在共存社成员都还是小资产阶级知识青年的时候，他们就开始尝试组建改造自己和改造世界的组织，在湖北地区成立了互助社等一批组织，通过书籍文章影响和结交了一批同样具有进步思想的知识青年，其中相当一部分人后来成为中国共产党的中坚力量。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这些进步青年在思想和实践上逐步向马克思主义靠拢。通过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他们逐步改造了自己的世界观，掌握了变革世界的思想武器。共存社社员们积极进行社会实践和思想实践，开办新式学校和书刊，将革命思想传播到更大更广的地方，影响了更多人，大大增强了湖北地区的进步力量，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做了组织和人员上的准备[4]。及至共存社这个湖北地区具有共产主义性质的组织成立，共存社成员本身的实践活动就是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创建活动的一部分，从而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共存社成员利用他们办书刊办教育等活动，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创建和发展做了积极的人才准备，共存社对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较快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受共存社直接间接影响加入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就有恽代英、林育南、张浩、李求实、黄负生、萧楚女等一大批优秀人才，他们大多在1921年至1922年就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由于深受共存社时期的影响，他们大多信仰坚定，能干实事，他们的革命实践为湖北地区中国共产党组织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3.3. 扩大共产主义信仰在湖北地区影响力

互助社成立后不久，武汉地区受其影响陆续成立了诸多相同性质的知识分子进步社团，这些社团都有着自觉人的意识，创办了一批书刊研究和宣传新文化新思想，例如《向上》、《新声》，在武汉进步青年中发挥了较大的影响。互助社在启智图书馆的基础上又组织了书报代售部，向武汉地区广大青年推销进步书刊，《新潮》、《新青年》等刊物均托互助社代售。同时互助社成员还自己撰写文章宣传新思想，揭露批判帝国主义侵华，为武汉地区五四运动做了舆论上的准备。五四运动期间，为揭露帝国主义和反动军阀，互助社成员通过发文领导武汉的学潮，同时出版和发行更多书刊，以开启民智，争取广大人民群众支持。在书社存续期间，成员始终坚持以学校中心开展工作，十分注重教育的作用，将思想

通过教育传到更广泛的地方。书社成员常以在新式学校任职或创办新式学校开展工作，恽代英、李求实、李书渠、林育南等骨干成员都在新式学校工作，其中成立于黄冈地区的浚新小学是最重要的，成为后来共存社开展革命实践的场所。共存社社员在此期间，开始深入农村地区开展革命实践，在农村地区开办新式学校，传播革命思想，从而成立了黄冈地区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也是第一个成立于农村地区的共产主义小组，这种在农村地区践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改造社会的活动，对中国共产党组织在农村的创建和发展有着较强的借鉴意义[5]。共存社成立标志其社员已经转变为马克思主义者，共存社成立本身是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结果，同时又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湖北地区的进一步传播，并开始向广大农村地区扩大影响。

参考文献

- [1] 刘一力. 恽代英与互助社[J]. 共产党员, 2002(4): 59.
- [2] 曹金国, 王玉贵. 恽代英在早期马克思主义传播中的重要贡献——以利群书社为中心[J]. 常州工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7(1): 16.
- [3] 李良明, 徐大兵. 恽代英与共存社的成立[N]. 光明日报, 2011-08-31(11).
- [4] 方城. 湖北共产党早期组织创建特点及因由论析[J]. 中共创建史研究, 2017: 73-78.
- [5] 胡中秋. 中国共产党早期组织共存社[J]. 档案记忆, 2018(5): 14-17.